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26-027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 暨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公司原控股股东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341,432,3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60%），过户完成后，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天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通知，长沙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业集团”或“转让方”）与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利装备集团”或“受让方”）已就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办理完成过户手续，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6 年 1 月 14 日，水业集团与百利装备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水业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 341,432,33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5.60%）以每股人民币 3.44 元的价格（转让价款合计 1,174,527,246.16 元人民币）转让给百利装备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05）。

2026 年 3 月 4 日、2026 年 4 月 18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

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11、HBP2026-016），本次股份协议转让事项先后获得了长沙市国资委和天津市国资委的同意批复，并通过了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2026年4月2日，水业集团与百利装备集团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对付款期限相关条款进行补充，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HBP2026-014）。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情况与前期披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受让方已按签订的《补充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的全部款项支付。

2026年5月8日，公司收到百利装备集团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2026年5月7日。

三、控制权变更情况

本次协议转让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百利装备集团，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天津市国资委。

本次股份转让前后，转让双方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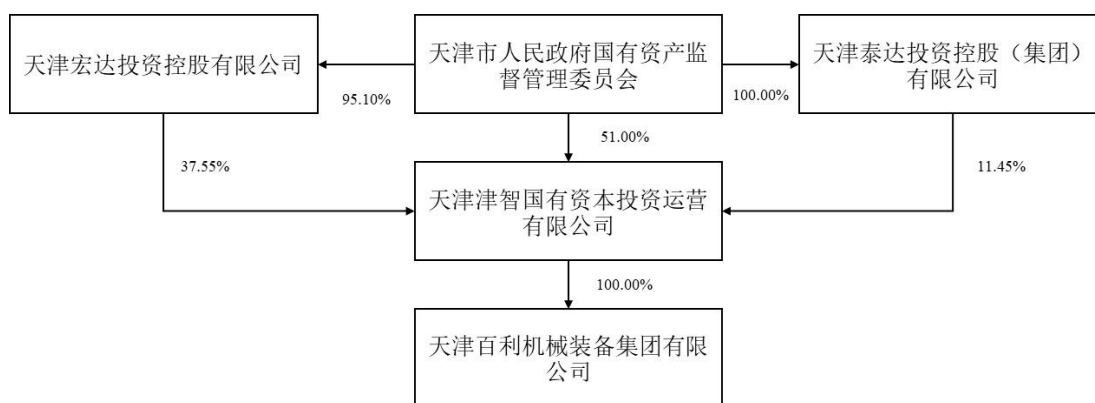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前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百利装备集团	-	-	341,432,339	25.60%
2	水业集团	407,059,723	30.52%	65,627,384	4.92%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百利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4号
法定代表人	吴杰军
注册资本	573,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30039577XY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4-04-30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的制造（汽车除外）；汽车配件、拖拉机及配件、内燃机及配件的制造与加工；与该制造相关的机械、电子、成套设备、模具、工具、通用机械、汽车用材料的制造与加工；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汽车零部件的批发及零售；仓储（危险品除外）；汽车（不含小轿车）、拖拉机及零部件、机电设备销售；房屋、机电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电子信息、机电一体化、新能源和节能、环境科学和劳动保护、新型建筑材料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广告业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份。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尚在履行的承诺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转让方和受让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股份转让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4、百利装备集团已出具承诺，本次通过协议转让获得的公司股票自过户登记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通过任何形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集合竞价、大宗交易以及协议转让等各种形式；但前述股票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限制。本次交易后，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因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5、本次控制权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8 日